

##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展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概述

2023年3月17日，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沃科技”、“公司”）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暨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展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的议案》。公司控股下属公司中机国能（广西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机广西”）与南京鑫欣商业保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鑫欣保理”）签订《国海证券-桂融9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授权委托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授权委托协议》”），委托其与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海证券”），签署《国海证券-桂融9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资产买卖协议》”），开展不超过人民币1.40亿元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18日分别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下属公司开展应收账款保理业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20）。

#### 二、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进展情况

中机广西已于2023年3月24日收到债权转让款12,285.975万元。根据《资产买卖协议》约定，本次应收账款债权转让业务共转让应收账款债权14,000.00万元，债权转让折扣1,714.025万元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3月28日